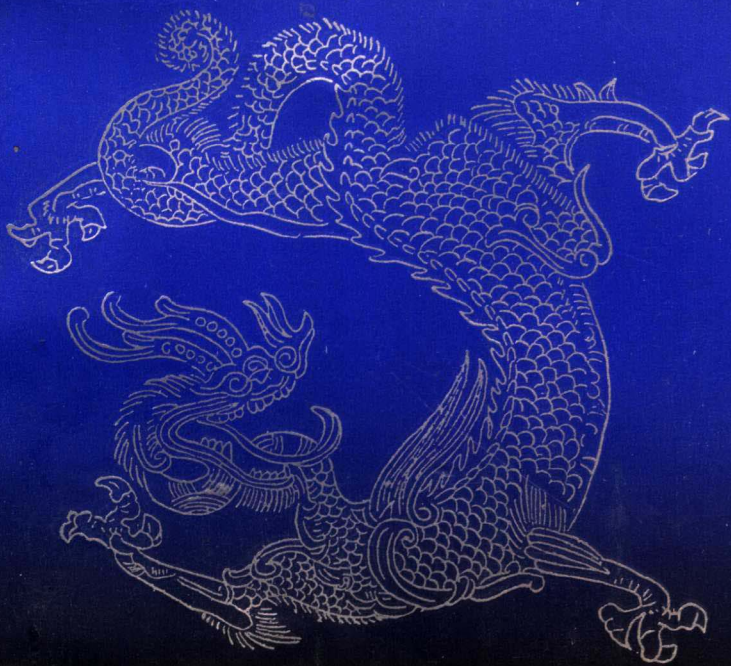




博物 述林

学 林
出版社
枕书 著

博 物 述 林

枕 书

学 林 出 版 社

特约编辑：林耀琛

封面设计：沈蓉男

博物述林

枕书著

学林出版社出版 上海文庙路120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十三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5 字数 135,000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200册

ISBN 7-80510-459-X/G·93 定价 2.95元

目 录

桃.....	1
柳.....	4
梔子.....	6
橘.....	9
荔枝.....	12
榴梿.....	15
柿.....	19
枇杷与琵琶.....	21
蚕豆.....	28
红豆.....	30
马铃薯.....	32
笋.....	34
洋葱.....	37
荸荠.....	39
乌木.....	41
龙舌兰.....	44
大花草.....	47
槟榔.....	49
丁香.....	53
人参.....	55
金鸡纳树.....	58

牛.....	61
马.....	63
羊.....	65
猛犸.....	67
兔.....	71
鸭.....	74
鹅.....	76
企鹅.....	78
火鸡.....	81
蜂鸟.....	83
极乐鸟.....	86
犀鸟.....	89
鲟.....	93
黄鱼.....	96
鳖.....	98
矛尾鱼.....	100
蛇.....	103
蟑螂.....	107
蟹.....	109
章鱼.....	111
海绵.....	114
水.....	117
月.....	120
尘埃.....	122
书.....	124

信·····	127
珍珠·····	129
碧霞洗·····	132
手帕·····	136
蚕丝·····	139
茶·····	142
雪茄·····	145
酒精·····	148
酒药·····	150
盐(一)·····	153
盐(二)·····	155
糖·····	157
井·····	159
迷宫·····	162
回声·····	167
箫·····	172
笛·····	175
围棋·····	178
象棋·····	181
熏炉·····	183
椅·····	187
胡须·····	190
尿·····	194
后记·····	197
附启·····	200

桃

崔护的“人面桃花相映红”是流传得最广的关于桃花的诗句。而有关桃的散文，最出名的当然是陶潜的《桃花源记》。这位五柳先生的柏拉图式的幻想，在这篇名著里升华成了许多人向往的“世外桃源”。其实，这正是逃避现实的自我供状。韩愈在他的《桃源图》中，一开头便指出：“桃源之说诚荒唐”，在这一点上，退之似乎要比渊明现实得多。

由于桃的色泽，加上桃花盛开时，正赶上阳春三月的艳阳天。太阳光线经过花瓣上的细致凸起和毛茸的反射，桃花便出落得分外鲜妍。千百年来，在人们的心目中，桃一直是鲜艳（甚至妖冶）的化身。《诗经·召南》就有“何彼秣矣，花如桃李”的描写。持重如老杜，也不免有“轻薄桃花逐水流”之句。诚如《彦周诗话》所说：“不知缘谁而波及桃花”。呜呼！桃花何辜？为何硬要派它一个“香艳”、“轻薄”的角色？

虽然由于某些人的矫揉造作，给桃花蒙上了一层不健康的色彩，但种植和欣赏桃，毕竟以中国最早，《礼记·月令》：“仲春之月桃始华”，可见中国人在公元前十世纪，对桃的生活史，就有科学的认识，并留下了正确的记录。明朝的王维桢在《游石城山记》时提到：“茅公尝与余游石城山中，其时三月矣，而桃尚未华……余谓草木期虽至，犹须日曝之乃发耳。今四面连峰，云雾恒发其上，见日最难，桃华能乎？”王维桢对植物生长与光照的关系的理解，是和今天植物学的科学原

理一致的。不要忘记王维桢是和哥伦布同时代的人物。

世界各国的桃都是中国传去的。印度开化虽早，也不例外。玄奘《大唐西域记》中的记载便是明证。因此，梵文中的“桃”字的涵义，便是“中国的水果”。原产中国的桃，经由印度、波斯而逐步西渐，终于被及全世界。古希腊植物学家希阿弗来斯塔士，一知半解地以为桃既来自波斯，便命名为“波斯桃”。这是桃的拉丁文学名中为什么有“波斯的”这个字的原因。至于新大陆种桃，更近在海通以后。

由于栽培、利用的历史悠久，所以在中国，不仅有绚丽多采的有关桃的文学作品，栽培的品种，也以中国最多、最好，陈淦子《花镜》一书便列举了二十四个不同的品种。因为需要不同，栽培的桃，现在一般都分为专供欣赏用的花桃和食用的果桃。苏轼诗中出现的“碧桃”，是出名的花桃。碧桃多为重瓣，这是长期人工选择的结果。达尔文把中国人这方面的杰出贡献，作为他的人工选择学说的重要依据。果桃的品种就更多，太仓的蟠桃，上海附近的水蜜桃……早已闻名天下。明朝王象晋的《群芳谱》载有“水蜜桃，独上海有之，而顾尚宝西园所出尤佳”，可见上海水蜜桃出名之早，清嘉庆年间，褚华编过一本《水蜜桃谱》，专门记叙上海地区的水蜜桃。

桃的果实是子房发育成的真果。内果皮成了坚硬的核，可以用来雕成各种玩具和饰物。出名的《核工记》记的虽属雕工，所用材料想必也是桃核。桃核坚硬到动物的消化器官也莫奈它何。虽然咽了下去，仍然只有原封不动的排出体外，这是自然界中桃和许多核果赖以传播的重要途径。也因为坚硬桃核还能远渡重洋，南美洲巴拉那河流域本没有桃树，现在却有生长得很茂盛的桃林。这些桃树不是人工栽培的，是巴拉

那河的流水带来的种子长成的。

桃本是落叶乔木，陶宏景《名医别录》中提到过一种“经冬不凋”的“桃奴”。更有趣的是非洲累羽依岛(在马达加斯加附近)上还有常绿的桃，每逢落叶，马上有新叶补充。开花的次数也不限一年一度，而是和抽叶的回数一样多。这地方本没有桃，是一七四三年由欧洲传去的。在非洲的气候土壤等条件下，形成了这种罕见的习性。有人试过，将本来落叶的桃，移殖到这岛上，照样也会逐渐变成常绿的。有些遗传学家认为，这个例子是获得性可以遗传的有力证明。

柳

江南春早，过了惊蛰，茁着嫩芽的柳枝，已在随风弄轻柔。

杨与柳，本是两种不同的植物，通常所说的杨柳，均指柳而言。为什么会杨、柳不分？李时珍的解释是：“杨枝硬而扬起，故谓之杨，柳枝弱而垂流，故谓之柳。盖一类二种也……按《说文》云：‘杨，蒲柳也……柳，小杨也’……又，《尔雅》云：‘杨，蒲柳也；旄，泽柳也；桤，河柳也，’观此，则杨可称柳，柳亦可称杨，故今南人犹并称‘杨柳’。”现代的植物分类学，也认为杨与柳是同一科（杨柳科）的植物。这一科，只有三个属，杨、柳各占一属。在分类学上，杨与柳的最主要的区别在花盘。杨的花盘呈杯状，柳的花盘退化成为狭长的蜜腺，因而柳是良好的蜜源植物。柳是虫媒花，呈鲜黄色，它的茱萸花序十分轻柔可爱。杨的花，色泽很暗淡，是风媒花。在形态上，杨与柳的区别一般说来还有：杨因顶芽发达，能直立高耸；而柳因为侧芽特别发达，分枝多，树冠特别繁茂。柳的种子即出名的迎风飞舞的柳絮，这点，唐朝的陈藏器就已有所认识。但因种皮薄，含蛋白质少，不耐干燥，很难萌发成为幼苗。柳这一属的植物，极容易杂交，因而种类很多。大多数都分布在北半球温带，南半球很少，澳洲本来是绝无仅有，近年来似已引入，是否源自中国，待考。

人们喜欢的是垂柳，栽培极广。还有一种蜷曲的龙爪柳，

是旱柳的变种，比垂柳似更美丽。柳的最主要的作用，是巩固河堤。柳的另一用途是，柳枝可以编织各种用具。有一种名称就叫“筐柳”。杞柳，是徐州特产——柳条箱的主要原料。以柳来编织最早的记录应算是《诗经·齐风》中的“折柳樊圃”。“樊”与“藩”通，是说用柳枝来编藩篱。欧洲利用柳枝织物的历史也很久，罗马人在两千年前，就已经开始。凯撒大将征服不列颠时，把这种手艺带到了英国。柳还可以制火药，据说属在爆竹硝中，能使声音特别响，有一种柳便被命名为“爆竹柳”。柳的树皮和根可入药，柳皮中含有单宁，是制革工业的重要原料。柳絮可以代替羊毛，充填茵褥等卧具。

柳，自古以来又是伤感、特别是离情的象征。《诗经·小雅》中，有“杨柳依依”的感叹。河梁折柳的故事起源于《三辅黄图》：“灞桥在长安东，跨水作桥，汉人送客至此桥，折柳相别。”《乐府》中的“折杨柳行”，本与离别无关，后来，李白等借旧曲而为新声，赋予了新的内容，因而杨柳与离别便愈来愈难舍难分了。有趣的是欧洲也有类似的情况，认为柳、尤其是它所带的雨露，是失望和悲伤的标志，垂柳的英文名字，直译成中文是“泣柳”。莎士比亚的笔下也有“当分手的时候给我的伙伴以一株柳树”这样的诗句。

柳，在今天的中国已不再是“苦闷的象征”，而是和它的主人一样地荡漾着无穷尽的青春活力，白居易说得好：“古歌旧曲君休听，听取新翻杨柳枝”（《杨柳枝词》）。我们今天新翻的“杨柳枝”，就是“春风杨柳万千条，六亿神州尽舜尧”！

梔 子

梔子的得名是因为它形似酒卮。李时珍云：“卮，酒器也。卮子象之故名。今俗加木作梔。”

梔子在今天是极常见的植物。在唐、宋以前则颇为稀有。太史公认为“千亩卮茜，其人与千户侯等”，可见身价之高。晋朝皇帝的宫廷中有梔子五株，史册上也特地记上一笔，甚至还设有“梔子守护者”的官职。看来那时的梔子是相当珍贵的。

古代的中国为什么那样看重梔子呢？段成式《酉阳杂俎》的解释是：“花少六出者，唯梔子花六出。”陆放翁的名句：“清芬六出水梔子”，即指此而言。

梔子之名，还见于出名的《诸蕃志》。书中不仅有“梔子花”的专条，在介绍“记施国”和“芦眉国”等国时，又特地说明这些国家产梔子。但书中所说的“梔子”是否即我们习见的梔子，似乎值得研究。因为梔子原产中国，是举世植物学家所公认的，而《诸蕃志》所描述的梔子的性状，与中国的不尽相同，其尤明显的，是书中所说的梔子，谓“即佛书所谓薝蔔是也。”

梔子又名薝蔔，从此好像已成定论。

不少植物学论著至今还在重复这个说法。当然，这个说法也是有根有据的，最主要的是上文提到过的《酉阳杂俎》，其中有云：“梔子……相传即西域薝蔔花也。”宋朝苏颂的《本草图经》也说梔子“俗说即西域薝蔔也”，又据《长物志》记载：有

过一位宰相(杜惊)曾建造过一座美奐美轮的“薝蔔馆,形亦六出,器用之属皆象之。”如此豪华的场面又加上有许多文献可征,薝蔔似应为梔子无疑。不过,我们如稍为深入地稽考一下,便可以发现佛经中的“薝蔔”是否即梔子?大成问题。

《翻译名义集》卷八:“瞻蔔,或詹波,正云:瞻博迦,大论翻黄华,树形高大。”所谓“瞻博迦”无疑是梵文 Campaka 的对音(英文名为 Champac),这是一种产于印度的植物,它的汉名有人译作“金香木”,也有人译为“黄兰”,这种植物和中国的梔子毫无共同之处,决不能混为一谈。明王象晋《群芳谱》便曾指出:“薝蔔金色,花小而香,西方(指印度)甚多,非梔也。”可惜的是王象晋这个极重要的意见,长期以来未被注意,以致梔子即薝蔔之说,展转相传,贻误至今。

在古籍中,除站不住脚的薝蔔,梔子还有异名不少,如,木丹(《本草经》)、越桃(《名医别录》)、鲜支、支子(均见《史记索隐》)、林兰(谢灵运《山居赋》)等等,不一而足。此外,它还被名为禅客、禅友,这自然与上文所谓来自西土的薝蔔的说法有关。

梔子英文名: Cape-Jasmine, 直译应为“好望角茉莉”(Jasmine 即中国古籍中的“耶悉茗”,即今之茉莉)。梔子为什么会得这样一个英文名?其中必有讲究,是否经由好望角而传往英伦?手头无史料可稽,不敢妄断。

梔子主要是花供欣赏,也有些其他的用途。例如花瓣“梅酱糖蜜制之,可作羹果。”果实在过去是极重要的染料(《汉官仪》云:“染园出梔茜,供染御服。”),又可入药,木材致密,不易裂,是供雕刻用的良材。更重要的是这植物易于成长,处处都可培植,又可用扦插法使之繁衍。因而深受祖国

各地人们的欢迎，是中国极常见的园庭植物。

梔子属茜草科。属名为 *Gardenia*，这字显然是 *Garden* 的变式。梔子既是常见的园庭植物，自然很容易将它与花园联想在一起，以为这植物的学名来自它与园庭的密切关系。殊不知大谬不然，这里的 *Garden* 是人名，是一位名叫亚力山大的医师，是他首先为梔子定名，故以他的姓来指称这植物，如将“嘉顿医师”理解为花园，那就大失原意了。

橘

橘原产中国。千百年来，通过我们的祖先的勤劳的双手，许多名贵的品种，被创造出来了。中国人的喜欢“橘”，固然因为它滋味甘美、色泽富丽，可能还有一个与它的名称的读音有关的原因——哪个不希望“吉祥如意”呢？所以“橘”在中国，尤其是在春节期间，几乎是家家户户必备之品，《南方草木状》：“吴黄武（公元二二二——二二九年）中，交趾太守士燮献橘十七，实同一蒂（音“帝”），以为瑞异，群臣称贺”，十七个橘子长在一起，自然是极罕见的“瑞征”，又因为它象征“吉祥”的“橘”，就更加显得珍贵，难怪要“群臣称贺”了。三国时代的人物，似乎对柑橘特别有好感，曾经弄得曹操走投无路的左慈，不也曾利用东吴送来的柑橘，和曹丞相开过不小的玩笑么？

橘因为栽培的品种以及自然界中的变种多，因而名称异常繁复，特别是“橘”“柑”“橙”三者究应如何划分？是一个足以使植物分类学家头痛的问题。粤语中虽有“高身橙，扁身柑”说法，但这样的分类，未必很科学，《周礼·考工记》：“橘逾淮而北为枳”，与其说是“此地气然也”，不如说这话是中国在先秦时代便已广事栽种柑橘之类的明证。因为屈原便写过出名的《橘颂》，可见“逾淮而北”，用“橘”这名称的，并不乏人。

柑橘在中国，因为栽培早，品种多，质量俱佳，故西方称中国为“柑橘之国”。征之文献，西方对柑橘的了解相当晚，

戴奥多拉 (Diodorus)、普林尼 (Pliny) 等的著作中，固然未载，即使在十三世纪的西方植物书籍也不见著录。有人主张《圣经·旧约全书·利未记》第二十三章中的“美好树上的果子”是指橘而言。但缺乏有力的佐证，未见得可靠。

植物学者认为，柑橘传入欧洲的道路有二：甜味的“中国橘”是由波斯而叙利亚，再由叙利亚传到意大利和法兰西南部，苦味的商业上称之为“塞维尔橘” (Seville Oranges)，是经由阿拉伯、埃及和北非而入西班牙。无论如何，英国直到十六世纪初期，方由葡萄牙传来柑橘，是无可怀疑的。这和中国人开始栽培这种植物相距有数千年之久！

据说第一批来到基督教的圣地朝圣的欧洲人看见了那里栽种的橘树以后，认为产橘是“圣地”的荣耀，因为这果实的形状象苹果，颜色却是金黄色，又不像“赫斯柏立地果园” (Garden of Hesperides；希腊神话中生长“金苹果”的果园，看守的是“赫斯柏立地”四姐妹) 中的“金苹果”，只存在于幻想中，可见创造出真正的“金苹果”的是中国！

这人间的“金苹果”，除了历史悠久之外，还有一点值得一提：上文提起过的《南方草木状》有如下一段记载：

“交趾人以席囊贮蚁，鬻于市者，其窠如薄絮，囊皆连枝叶。蚁在其中，并窠而卖，蚁赤黄色，大于常蚁，南方柑树，若无此蚁，则其实皆为群蠹所伤，无复一完者矣！”

这也就是说，中国至迟在唐朝时便已开始利用害虫的天敌来保护果树（即今日所谓“以虫治虫”的生物学防治法）。西方同样记载，直到一八八九年才出现——美国人从澳洲引入“澳洲瓢虫”，以保护他们的“金山橙”。（在这以前，美国的“金山橙”因“金橘介壳虫”为害闹得几乎不可收拾）在这一点上，

我们又要早一千到两千年。

我们今天在享用这美味而多汁的果实时，固然为我们的祖先这些伟大的贡献而自豪，同时还得想念到他们培育人间的“金苹果”所化的代价。

总之，橘是名副其实的中国人的“劳动果实”！